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03-17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04-24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04-27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05-19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08-18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10-25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11-28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审议了《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审议了《关于<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审议了《关于核实<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12-15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12-18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23年度监事会对公司有关情况的核查意见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认真履行应尽责任，对公司依法运行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正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亦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同时听取了财务部门工作汇报，并作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为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能够合理、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在 2023 年度通过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列席董事会会议以及现场检查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业务均属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审议程序合法，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额未超出的预计和审批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事宜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担保事项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或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六）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收购及出售资产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收购事项，所有出售资产事项均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风险防范作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上述自评报告无异议。

三、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严格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



律法规、制度的有关规定，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024 年度监事会的重点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监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积极参与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2、加强对公司规范运作、收购及出售资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保持与内部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实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重点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对外投资活动。保证资金合规及高效地使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效率的提高，防范或有风险。

3、进一步提高学习能力，切实提升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有针对性的参加法律法规、财务管理、投融资等相关方面的学习和业务培训，积极开展工作交流；不断提高业务技能，创新工作方法，不断提高监事会成员的业务水平及履职能力，更好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